

关于国泰 CES 半导体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联接基金变更基金名称及标的指数名称并修改基金合同与托管协议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管理的国泰 CES 半导体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 CES 半导体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两只基金”）基金合同分别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和 2019 年 11 月 22 日生效，跟踪的标的指数名称为“中华交易服务半导体行业指数”。

由于中华证券交易服务有限公司自 2020 年 6 月 15 日起将“中华交易服务半导体行业指数”名称变更为“中华交易服务半导体芯片行业指数”，根据两只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公司决定自 2020 年 6 月 16 日起对两只基金变更基金名称、标的指数名称及业绩比较基准，并对两只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作相应修改。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修改标的指数名称

两只基金标的指数名称由原“中华交易服务半导体行业指数”变更为“中华交易服务半导体芯片行业指数”。

二、修改基金名称

国泰 CES 半导体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名称变更为“国泰 CES 半导体芯片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变更为“芯片 ETF”，基金扩位简称变更为“芯片 ETF”，基金申赎简称变更为“芯片 ETF”，基金代码保持不变。

国泰 CES 半导体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名称变更为“国泰 CES 半导体芯片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简称变更为“国泰 CES 半导体芯片行业 ETF 联接”，基金代码保持不变。

三、修改业绩比较基准

国泰 CES 半导体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原“中华交易服务半导体行业指数收益率”变更为“中华交易服务半导体芯片行业指数收益率”。

国泰 CES 半导体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原“中华交易服务半导体行业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变更为“中华交易服务半导体芯片行业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四、法律文件的修订

本公司根据上述内容对两只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中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本次修

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并且履行了适当的程序。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自 2020 年 6 月 16 日起生效。

本公司将按照法规要求将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摘要登载于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和本公司网站。投资者若希望了解相关基金详细信息，请参阅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11 日